

照亮人生的心灯 ——有感于《清平智慧书》

□ 青阳 苏诚林

林清平老师的新著又面世了，假如我记忆不错的话，《清平智慧书》是他公开出版的第六本散文集；至于他的禅系列《禅思微箴言》《禅眼看世界》《禅心贯日月》等微文学则另当别论，尽管它们早已获得广泛赞誉，尤其《禅思微箴言》为国内首部微博箴言录，被誉为“当代菜根谭”，也因此，林清平独创的微随笔被认为是微文学中极具影响力的文体之一，他本人也被称为微文学代表性作家之一。更令人高兴的是，日前喜讯连连，林清平散文集《人生没有草稿》和《晨语——让心亮起来》入围第七届鲁迅文学奖；而《清平智慧书》才刚面世，便好评如潮，受到各阶层广大读者由衷的欢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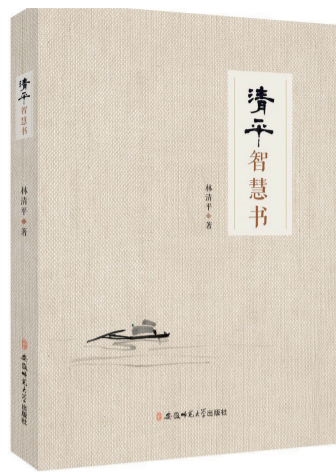
《清平智慧书》包括98篇文章共18万字，承袭了林清平一直以来的写作风格——以浅显易懂的语言打动人心，以至深的情感诉说五味生活；于细小处见优雅，于琐碎中见真情。全书共五个部分，分别是为人处世篇、品格修养篇、自我管理篇、心灵教育篇和读者之声。有资深人士和专家学者评价该书：《清平智慧书》确是一本启迪智慧的好书，好就好在深入浅出、通俗易懂；好就好在禅机诗意、妙语连珠；好就好在鞭辟入里、切中要害；好就好在关照情绪，活在当下。敞开心扉，用智慧点亮人生，《清平智慧书》就是火种；拨云见日，用智慧驱散黑暗，《清平智慧书》就是利剑；预见未来，用智慧开启航程，《清平智慧书》就是灯塔。人民网等各大网络平台，亦给予《清平智慧书》高度评价并隆重推介。

在纯文学式微甚至被边缘化的当下，很多作家

面临创作上的困惑，缺少了前进的动力，或有人改弦易辙，不玩了——文学与写作毕竟不能当饭吃。然而，行者林清平却不然，如果把创作之路喻为登山之道的活，也许在别人眼里崎岖难行，举步维艰，但在林清平脚下，却是金光大道，一片坦途。那么，两者的差异在哪里？我和林清平相交15年之久，受其影响颇深，对他的创作路径及其成就一目了然。故以为，差异的关键在于思想观念、生活态度和创作方法。

就思想而言，林清平自青年时就爱思考，不停地行走在思想中，且博览群书，善于理解吸收，并化为自己的智慧，形成自己的思想。“由此，林清平足迹所履之地皆是思想，笔墨所及之处都获得了意义。”（评论家王达敏语）应用于文学创作，其文章便成为受众洗涤心灵的良言，提升智慧的哲语，引领众生的明灯。就生活态度而言，林清平心性平和，心地善良，拥有一颗善于发现生活之美的心灵。“他一直秉承着一个作家最为诚挚的关怀人生的初衷，怀着善意爱着他人。正如《晨语》的副标题所言：‘让心亮起来’，他的文字便是照亮人之心灵的灯，从而为人们提供一份精神的养料，让世人的灵魂不断趋于洁净，让生活光明与坦然中走向安宁。”（王达敏语）

就创作方法而言，林清平一贯遵循现实主义创作方法，其生命体验和他的作品是相互统一的，写自己熟悉的人和事，谈众生喜闻乐见的情和理。“他倡导感恩和满足，赞扬苦难里的心灵自由，重视平凡中的微小幸福。由此，他的文字充满了光和生机，充满了温度，平实而不阴暗，轻盈而不滞重。”（王达敏语）因



而“表现出健康质朴的人生，呈现出生命感蓬勃向上的文学面貌。这与那些不真诚的写作形成的没有生命气息的作品之间有着天壤之别。”（评论家叶淑媛语）这就不难理解，林清平的作品为什么深受广大读者喜爱了。

可见，林清平的作品充盈着鲜活的生命力，它既是文学的，也是哲学的，具有不容置疑的普世价值！无论其充满禅意的系列微文学也好，充满暖意的精美微散文也罢，既是浅显的书，凡识字的人就能读懂；又是深奥的书，即便学问高深的人读到它也会有所触动。正如此，许多有识之士都认为：“《清平智慧书》是一本难得的书，凡读过之后，便有醍醐灌顶的感觉。顺境时看它，你会读出警醒，从而居安思危，让自己的事业持续稳步健康发展；逆境时看它，你会读出一种觉悟，一份自信，从而走出迷惑，脱离痛苦，活出美好幸福的人生；即便闲暇时看它，也不失为一种情调，会给人生加分。”在我看来，《清平智慧书》是照亮人生的一盏心灯！

心静自然凉

□合肥 王维红

自打有了空调，人们对于寒冷和酷热，早就不当回事。可也因为依赖，夜间不那么热，也习惯开着空调。几天下来，麻烦了。突然的夜里，一翻身，腰炸筋似的疼痛，呀，扭了，连床也下不得了。次日去推拿理疗，只按几下：你贪凉吧。盲人按摩师，心眼是明亮的。最好少开空调，防暑邪，得带暖点，不可一味贪凉哦。大热天不开空调，日子怎过。

周末在家，没走几步便觉腰力不支，虚汗淋漓。于是，清坐在阳台的藤椅上，小憩，发呆。窗外，知了声大起。顺着知了的阵阵嘶鸣，思绪悄然潜回童年乡村的旧时光里。

年幼时，随父母下放在乡下。父亲是教师，母亲做裁缝，我和弟妹还小。全家七口人，只两个姐姐是劳力，她们也才十七八岁。

最炎热的双抢季。中午，知了的叫声一浪高过一浪，演奏着冗长的夏之交响。那种比知了略小的昆虫，也跟着凑热闹，“滴鲁、滴鲁”地叫个不停。

两个姐姐小睡后，父亲轻声唤她们：队长吹过口哨了，该下地去了。

屋外，烈日炎炎，芭蕉冉冉。睡意惺忪的姐姐起床后，父亲总不忘拿出几包仁丹和十滴水，督促她们喝，以预防中暑。每次喝药，姐姐都撅着嘴特不愿意，可也无奈父亲的一再坚持。她俩吞完药，换上裤腿已水锈斑斑的长裤，肩上搭一条湿毛巾，戴上晒旧的草帽，提着母亲早已备好的凉茶杯，在父母心疼的目光里，走向热浪滚滚的门外。孩子们几乎都扑向了村东的大塘。男孩们打水仗，扎猛子，划水比赛，不停地显本事，而我们只敢在塘边狗刨式扑腾几下，算是滑把澡。

太阳落山不久，母亲停下缝纫活，开始洒扫庭院。她端起面盆，将冷水一盆一盆地泼向门前发烫的泥地，待凉透，才将家中凉床搬出。那是一天中最休闲的时光。母亲将凉

床抹了又抹，然后将一锅稀饭端出冷却。凉床上摆上几碟咸豇豆、泡冬瓜皮、腌酱瓜等常备小菜，偶尔有几瓣咸鸭蛋，让我们直咽口水。我和弟妹是动不得筷子的，必须等姐姐荷锄或挥镰归来，母亲伺候她们洗了脸，冲净脚上泥巴，入座后，我们才可端碗。现在想，这些很有仪式感的日常家风，不知不觉就渗透进幼小的心田。

饭后，孩子们游戏，捉萤火虫。疯累了，热了，就跑到大人堆里，张几扇风，接着再去疯，直到精疲力尽。那时夏天真热。孩子们大都生痱子。一热，满脸绯红，痱子惊了，浑身奇痒难受。热啊，好热啊，直叫唤。母亲拿出痱子粉，将我全身拍一遍。一边摇着蒲扇，一边安抚我情绪：心静自然凉，别动，别叫，一会就好了。

蒲扇，是那个年代最普遍的消暑工具。家里的蒲扇，母亲都用布条滚了边，结实而耐用。晚上纳凉，孩子们横七竖八地躺在凉床上，父母则坐在一边，轮流给孩子们扇风赶蚊子。清风拂起的夜晚，仰望满天繁星，闻着草木清香，在大人的故事里，我们渐渐睡去。全身凉透时，父母才将我们抱回厚厚的蚊帐，一觉大天亮。

从回忆里走出。看窗外高低林立的楼群，想着生活在钢筋森林城的现代人，内心多么需要一个荒野，偶做山林客。前段时间读约翰·廖尔的《夏日走过山间》，惊羡之余，也深深懂得“你要让阳光洒在心上而非身上，溪流穿躯而过，而非从旁流过。”我们无法如廖尔一般在夏日山间隐居，却可以时时回忆起童年在户外度过的快乐时光，时时让山水日月常驻内心。

这个周日，伴随着无休无止的蝉鸣，享受着阳光的浸染，一把藤椅，一杯茶，打开一本好书，时间在此刻停驻。这，是我理想中夏日模样。

喇叭花开

□合肥 程志勇

六七月间，正是草木繁茂，百花盛开的季节。不大的后园里，姹紫嫣红，绿叶间开满了各色的花儿。就在这令人眼花缭乱的花园中，我偶然发现了一串不惹人注意的小喇叭。噢，仔细看，那是喇叭花。它虽然不吸引人，但我觉得它却有一种特殊的美。

信步走到喇叭花前，我不禁惊呆了：那根柔嫩可爱的小手臂——花蔓，攀着旁边的一株花儿，穿梭在花茎之中，无论遇到什么障碍，它都努力着，攀援着向上生长。如今，它已爬满了那株花的枝头，绿色是那样的繁茂，那样的生机勃勃。那一片片叶子像出生不久的婴儿的肌肤那么嫩，像刚琢磨过的翡翠那么绿，像精心雕刻的碧玉那么润，让人看了心醉。它们互相簇拥着，紧挨着，微风轻轻拂过，叶子就像一群群的蝴蝶扑打着翅膀，漾起一阵阵的波纹，煞是好看。

清晨，当第一缕阳光照亮大地的时候，喇叭花就伴着太阳开放了。红色的、蓝色的、紫色的，远远看那一朵朵小花，就像一个个朝天的喇叭，我想，这也是之所以人们叫它“喇叭花”的由来吧。近看，那朵朵花儿像盛着琼浆玉液的玲珑的高脚杯，又像孩子们绽开的笑脸冲我们微笑。时而有彩蝶在花丛里翩翩起舞，把喇叭花点缀得更加美丽多姿。啊，好一片缀满喇叭花的缎子！傍晚，太阳落山了，喇叭花也跟着谢了。这时，一批新的花骨朵又在含苞待放。第二天的早晨，这批花儿又随着太阳展示出它们的绚丽风姿。

几天以后，喇叭花便逐渐枯萎，叶片也有些泛黄了。这时，它的茎上长出了一个个小圆球，像个蓓蕾，那里孕育着新的生命——种子。在强烈而毒辣的阳光照耀下，成熟了的“蓓蕾”的外壳会自动裂开，黑色、饱满的种子落在泥土里。到了来年春天，在阳光雨露的滋润下，它们吮吸着养料，种子破土而出，新的生命又将诞生。

喇叭花是普通的，虽然没有秋菊那样高雅，也没有牡丹那样华贵，更没有兰花那样清香，但它那奋发向上、努力攀登、不择条件、顽强生长的精神，不正是它那种特殊的美吗？我想，我们生活在社会中的每一个人又何尝不是一棵棵喇叭花呢？默默无闻，平凡而普通。我们唯有不负梦想，不忘初心，才能绽放出自己的色彩！